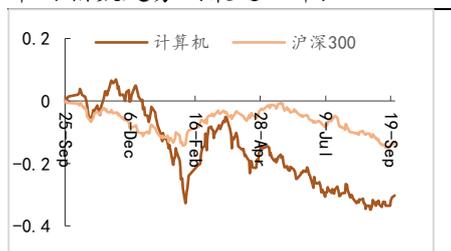


评级：看好

翟炜  
首席分析师  
SAC 执证编号：S0110521050002  
zhaiwei@sczq.com.cn  
电话：13581945259

市场指数走势（最近1年）



资料来源：聚源数据

#### 相关研究

- 配置信创正当时
- 移动 24 年 PC 服务器招标超 26 万台，信创持续进行
- 计算机 24 年度策略：政策、产业和基本面有望共振

#### 核心观点

- **数据为数字经济核心引擎，数据要素市场化为大趋势。**数字经济作为我国重点推进的发展方向，发展迅速，2022 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到 50.2 万亿元，同比名义增长 10.3%，已连续 11 年显著高于同期 GDP 名义增速，数字经济占 GDP 比重高达 41.5%。数据为数字经济发展的核心引擎，我国数据资源丰富，据《国家数据资源调查报告（2021）》显示，2021 年全年，我国数据产量达到 6.6ZB，占全球数据总产量（67ZB）的 9.9%，居全球第二位，但真正开放、共享和使用的数据量很小。基于我国大力发展数字经济的方向，数据作为生产要素参与市场为大趋势。
- **此前各类政策陆续出台。**政策层面，2022 年 12 月，财政部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稿）》，对于符合条件的数据资源，内部使用确认为无形资产，外部交易确认为存货，数据资产入表有助数据要素价值可视化；同月，《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发布，数据要素发展顶层指导框架正式出台。此外，各地纷纷制定数据要素相关规定，如北京于 2023 年 5 月底发布了《北京市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2023 年 12 月 31 日，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等 17 部门联合发布《“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继续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发展。
- **静待最终落地政策。**2023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部署组建国家数据局，负责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此后，云南、湖北等地方数据集团纷纷成立。7 月 28 日，国务院任免国家工作人员，其中，任命刘烈宏为数据局局长。11 月 10 日，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衡阳市政务数据资源和智慧城市特许经营权出让项目交易公告》，项目起拍价约 18.02 亿元，此后该项目被暂停。虽然顶层指导政策已出且国家数据局局长已到位，但衡阳项目的暂停说明数据要素落地的最终路径尚未明确，仍需要最终落地政策的指导。2024 年 8 月 27 日，国家数据局表示有关公共数据、企业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两份文件将于今年年内陆续出台，个人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相关政策也在加紧研究当中，预计数据要素离真正落地应用越来越近。
- **投资建议：**数据要素产业化将加速，为相关公司发展带来机会。相关标的：政府数据及国资云提供商深桑达、云赛智联、易华录、铜牛信息，医疗数据提供商国新健康、久远银海、山大地纬、万达信息，大宗数据提供商上海钢联、卓创资讯，其他数据软件提供商三维天地、每日互动、浩瀚深度等。
- **风险因素：**政策推进不及预期、数据标准体系尚未健全、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 分析师简介

翟炜，北京大学硕士，曾就职于中科院信工所，方正证券、国金证券等，2021年5月加入首创证券，负责计算机、通信等行业研究

##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作者将对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所在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首创证券认为可靠，但首创证券不保证其准确性或完整性。该等信息、意见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首创证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材料或分析工具仅提供给阁下作参考用，不是也不应被视为出售、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该等信息、材料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过往的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预示和担保。在不同时期，首创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首创证券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首创证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首创证券的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首创证券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首创证券及/或其相关人员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信赖依据。

本报告的版权仅为首创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引用。

## 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b>1. 投资建议的比较标准</b>		
投资评级分为股票评级和行业评级	股票投资评级	买入 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15%以上
以报告发布后的 6 个月内的市场表现为比较标准，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的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增持	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5%-15%之间
	中性	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 -5%-5%之间
	减持	相对沪深 300 指数跌幅 5%以上
<b>2.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b>	行业投资评级	看好 行业超越整体市场表现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的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中性	行业与整体市场表现基本持平
	看淡	行业弱于整体市场表现